

文化
出版社
花木蘭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許談輝 主編

四編 第八冊

先秦同形字舉要(下)

詹今慧 著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四編

許談輝 主編

第8冊

先秦同形字舉要(下)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先秦同形字舉要（下）／詹今慧 著 — 初版 — 新北市：花木

蘭文化出版社，2013〔民102〕

目2+180面；21×29.7公分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四編；第8冊）

ISBN：978-986-322-217-0（精裝）

1. 古文字學 2. 先秦

802.08

102002763

ISBN-978-986-322-217-0



9 789863 222170

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四編 第八冊

ISBN：978-986-322-217-0

先秦同形字舉要（下）

作　　者 詹今慧

主　　編 許談輝

總編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行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七二號十三樓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gmail.com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初　　版 2013年3月

定　　價 四編14冊（精裝）新台幣32,000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先秦同形字舉要（下）

詹今慧 著



目

次

上 冊

凡 例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回顧	3
第三節 「同形字」義界	8
第四節 研究範圍	10
第五節 研究方法	11
第六節 研究目的	16
第二章 始見於殷商甲骨文之同形字組	19
第一節 「丁」、「祊」同形	19
第二節 「口」、「曰」、「甘」同形	28
第三節 「呂」、「宮 / 雍」同形	34
第四節 「凡」、「同」同形	51
第五節 「凡」、「舟」同形	58
第六節 「俎」、「宜」同形	66
第七節 「司」、「后」同形	75
第三章 始見於兩周金文之同形字組	89
第一節 「衣」、「卒」同形	89
第二節 「足」、「疋」同形	107
第三節 「巳」、「已」同形	112

第四節	「凡」、「井」同形	122
第五節	「𠂔」、「揚」同形	124
第六節	「𠂔」、「人」、「匕」、「又」同形	127
第七節	「斗」、「𠂔」同形	135
第八節	「也」、「号」同形	141

下 冊

第四章	始見於戰國楚簡之同形字組	145
第一節	「弁」、「使」同形	145
第二節	「戈」、「弋」、「干」同形	164
第三節	「干」、「弋」同形	180
第四節	「甘」、「昌」同形	185
第五節	「也」、「只」同形	188
第六節	「能」、「一」同形	196
第五章	始見於戰國楚簡之部件同形字組	209
第一節	「右」、「庀」部件同形	209
第二節	「云」、「巳」部件同形	211
第三節	「丑」、「升」、「爻」部件同形	213
第六章	分見於不同書寫材質之同形字組	225
第一節	「星」、「三」同形	225
第二節	「彗」、「羽」同形	230
第三節	「道」、「行」、「永」同形	239
第四節	「侃」、「冶」、「強」同形	246
第五節	「𡇉(卒)」、「𡇉(狄)」同形	254
第六節	「𠂔」、「𠂔」同形	259
第七章	結 論	267
附錄一	「同形字」表	279
附錄二	原疑為「同形字」組	287
第一節	「巳」、「也」不同形	287
第二節	「執」、「執」不同形	290
第三節	「瑟」、「𢃑」不同形	294
	參考書目	299

第四章 始見於戰國楚簡之同形字組

第一節 「弁」、「使」同形

弁，使本是兩個音義完全不同的字，弁，《說文》：「弁，冕也。周曰弁，殷曰吁，夏曰收。从兒，象形。」使，《說文》：「使，伶也。从人，吏聲。」但是楚簡「弁」字多作「𠂔」，「使」字多作「𠂔」，很容易因形近訛誤而同形。

一、同形字字形舉隅

弁	使
𠂔 郭 11.32 𠂔 郭 11.33	𠂔 郭 10.21 𠂔 郭 10.22 𠂔 郭 11.9

二、同形字辭例舉隅

(一)「弁」字辭例

1. 其聲弁（變）則〔其心變〕，其心弁（變）則其聲亦然。【郭 11.32～33】

(二)「使」字辭例

1. 民可使道之，而不可使知之。【郭 10.21～22】

2. 四海之內，其性一也。其用心各異，教使然也。【郭 11.8～9】

三、同形字辭例說明

(一)「弁」字辭例說明

辭例 1 可與《說苑·修文》：「其志變，其聲亦變」對照。「弁（並紐元部）」、

「變（幫紐元部）」聲近韻同，故楚簡「弁」字可通假作「變」。

（二）「使」字辭例說明

辭例 1 可與《論語·泰伯》：「子曰：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對照；辭例 2 可與《荀子·勸學》：「生而同聲，長而異語，教使然也」對照。

四、同形原因析論

楚簡「貞」字異體甚多，敘述時皆先用「貞」字代替。

李家浩首先將楚簡與「貞」形相關的字釋「弁」，將楚簡這一系列「貞」字，和《說文》「覓」字籀文「𦥑」、或體「弁」；侯馬盟書「變改」之「變」作「𡇠」、「𡇢」、「𡇣」或「𡇤」；《三體石經·無逸》「變」字古文「𢂔」；1978 年湖北隨縣曾侯乙墓出土編鐘銘文從「音」從「弁」的「𡇣」字等字形比對，便可發現將楚簡這一系列「貞」字釋「弁」之不誤。^{〔註 1〕}

但袁國華卻將楚簡這一系列「貞」字釋「使」，以戰國姓名私璽的「𠙴」、「𠙵」等字，吳振武釋「事」、讀「史」的字形為基礎，^{〔註 2〕}進一步推測楚簡「貞」字與中山王器「𦥑」、「𦥑」同字，皆「使」字。且《包山楚簡》「事」字作「𦥑」^{〔註 3〕}、¹³⁶、「𦥑」^{〔註 3〕}、²¹³、「𦥑」^{〔註 3〕}、²²⁵，與《包山楚簡》「貞」形極為相似，懷疑二字同源分化。^{〔註 3〕}

張桂光首先針對包山楚簡、隨縣簡、天星觀楚簡、信陽楚簡「貞」字，可能為「弁」、「使」作區分，其說為：

一是「弁」字「从人」，「史」字从「又」；二是「弁」亦有「从又」，

但「从又」時會於~~𦥑~~（即冠冕）兩旁多加兩個短筆。^{〔註 4〕}

劉信芳也曾為「貞」字有「弁」、「使」兩種可能性作區分，其說為：

「弁」和「史」字之別，在於「弁」字左右各有一點，而「史」字只右邊有一點。^{〔註 5〕}

〔註 1〕 李家浩，〈釋弁〉，《古文字研究》1，1979 年 8 月。

〔註 2〕 吳振武，〈《古璽彙編》釋文訂補及分類修訂〉，《古文字研究論集初編》，香港：中文大學，1983 年。

〔註 3〕 袁國華，〈包山楚簡文字考釋三則〉，《中華學苑》44 期，1994 年 4 月。

〔註 4〕 張桂光，〈楚簡文字考釋二則〉，《江漢考古》，1994 年 3 期。

〔註 5〕 劉信芳，〈楚簡器物釋名下篇〉，《中國文字》新 23 期，1997 年 12 月。

當《郭店楚簡》提供其他「貞」字辭例後，張桂光又再次對「貞」字有「弁」、「使」兩種可能性作區分，其說為：

包山楚簡讀「史」右側雖時有羨筆，左側卻甚整然，而讀「變」兩側均有明顯的短豎，現從郭店楚簡看，情形也是這樣。〔註6〕

但是當《郭店楚簡》提供其他「貞」字辭例後，除了區分之外，還有其他說法產生，如裘錫圭說：

簡文貞字似將吏（使）、弁二字混而為一。〔註7〕

李零也說：

變，其寫法與作使字用的吏字略有不同，往往在𠂔下加有向左右分撇的兩點，但兩者經常混淆。〔註8〕

可見楚簡「弁」、「使」二字相混的情形相當普遍。羅凡鋟、謝佩霓曾針對楚簡弁、使二字專文討論，〔註9〕謝佩霓的探討最詳細，而羅凡鋟所提「弁、使同形說」，極具參考價值。

當《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二）》提供其他「貞」字辭例後，季旭昇直言：「戰國楚文字吏、弁二字同形」。〔註10〕

案：為解決楚簡「弁」、「使」同形的原因，和解釋為何筆者最後選擇以「使」字代表楚簡這一系列「貞」字，除了「弁」之外的另一種可能。首先得將楚簡「弁」、「使」不同形的字形和辭例羅列出來，先看字形的部份：

〔註6〕 張桂光，〈郭店楚墓竹簡老子釋注商榷〉，《江漢考古》，1999年2期。張桂光，〈郭店楚墓竹簡考釋續商榷〉，《簡帛研究》2001，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年9月。

〔註7〕 荊門博物館，《郭店楚墓竹簡》郭11注32，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

〔註8〕 李零，〈郭店楚簡校讀記〉，《道家文化研究》第17輯、491頁，三聯書店，1999年8月。

〔註9〕 羅凡鋟，〈郭店楚簡異體字研究〉，111～113頁，臺灣師範大學國文所碩士論文，1999年。謝佩霓，〈郭店楚簡老子訓詁疑難辨析〉，46～60頁，暨南國際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2年5月。

〔註10〕 季旭昇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二讀本》，30頁，臺北：萬卷樓，2003年7月。

字例	字形
弁	    
使	            

再看上述「弁」、「使」二字的辭例和相關討論：

(一) 「弁」字辭例說明

1. 不弁（變）不悅【郭 6.21】
2. 和則同，同則善。顏色容貌溫弁（變）也。以其中心與人交，悅也。【郭 6.32】
3. 弁（辯）績【信陽 2.7】
4. 於差曰：四矢弁（反），以御亂，吾喜之。【上博一孔 22】
5. 疾弁（變）【包山 239】

辭例 1 帛本〈經〉作「弁」，〈傳〉作「纈」，劉信芳讀爲「纈（變）」。

辭例 2 帛書本 249 作「變」。（註 11）

辭例 3 李家浩首先釋「弁」讀「辯」，《說文》：「辯，交織也」。（註 12）劉信芳進一步說「弁（辯）績」是麻編織而成，用作「緞衣」的飾物。（註 13）

辭例 4 可與今本《詩·國風·齊風·猗嗟》：「四矢反兮，以御亂兮」相對照。（註 14）至於「弁」、「反」二字的關係，李家浩引《詩·齊風·猗嗟》：「四矢反兮」，陸德明《釋文》引《韓詩》「反」作「變」，（註 15）而「變（幫紐元部）」、「弁（並紐元部）」聲近韻同，楚簡「弁」字，今本作「反」。

辭例 5 李零讀作「疾變」，「病情惡化」。陳偉引《禮記·玉藻》「弁行」，《釋

〔註 11〕 劉信芳，〈簡帛五行解詁〉，65～66 頁，臺北：藝文印書館，2000 年 12 月。

〔註 12〕 李家浩，〈釋弁〉，《古文字研究》1，1979 年 8 月。

〔註 13〕 劉信芳，〈楚簡器物釋名下篇〉，《中國文字》新 23，1997 年 12 月。

〔註 14〕 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152 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 11 月。

〔註 15〕 李家浩，〈斲鐘銘文考釋〉，《北大中文研究》，1998 年。

文》云：「弁，急也。」《漢書·王莽傳下》：「余甚弁焉。」顏師古注：「弁，疾也。」「弁」有急、疾之意。所以「疾變」為病情緊急。〔註 16〕

(二)「使」字辭例說明

1. 凡交毋~~義~~，〔註 17〕必使有末。【郭 11.59～60；上博一性 30】
2. 作禮樂，制刑法，教此民爾使之有向也，非聖智者莫之能也。【郭 12.2～3】
3. 有率人者，有從人者，有使人者，有事人〔者，有〕教者，有受者，此六職也。【郭 12.8～9】
4. 父兄任者，子弟大才藝者大官，小才藝者小官，因而施祿焉，使之足以生，足以死，謂之君，以義使人多。【郭 12.13～15】
5. 聖生仁，智率信，義使忠。【郭 12.35】
6. 故先王之教民也，不使此民也。【郭 12.40～41】
7. 故曰，民之父母親民易，使民相親也難。【郭 12.49】
8. 善使其民者，若四時一遣一來，而民弗害也。【郭 16.20～21】
9. 是以君子難得而易使也。亓使人器之，小人先之，則~~敵~~敵之【上博二從甲 17】

楚簡「弁」、「使」本為兩個音義完全不同的字，其形體區別可參張桂光的說法：「包山楚簡讀『史』右側雖時有羨筆，左側卻甚整然，而讀『變』兩側均有明顯的短豎」〔註 18〕但楚簡「弁」、「使」二字還是會因形近訛誤而同形，如上述《郭》11.32～33「其聲弁（變）則〔其心變〕，其心弁（變）則其聲亦然」的「弁（變）」字作「𦥑」和「𦥑」，「𦥑」之兩旁便無區別「短豎」。

〔註 16〕 李零，〈包山楚簡研究（占卜類）〉，《中國典籍與文化論叢》第一輯，1993 年 9 月。
陳偉〈郭店楚簡別釋〉，《江漢考古》，1998 年 4 期。

〔註 17〕 周鳳五、趙建偉、李零讀作「央」，周訓「中」，趙、李訓「盡」。劉釗改釋刺，用作烈，訓為甚，烈指其中高潮、極致的階段。（引自李天虹《郭店竹簡性自命出研究》，165、190 頁，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 年 1 月。）

〔註 18〕 張桂光，〈郭店楚墓竹簡老子釋注商榷〉，《江漢考古》，1999 年 2 期。張桂光，〈郭店楚墓竹簡考釋續商榷〉，《簡帛研究》2001 年，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1 年 9 月。

而楚簡一系列「貞」字，除了釋「弁」之外，究竟應釋「使」、「史」或「事」，李孝定曾說：

金文事、吏、使三字形同，以文義別之，三字蓋皆源於史，吏爲史義之引申，使則以音同相假也。〔註19〕。

王力也持相同意見，將「使」、「史」、「事」視作「同源字」。〔註20〕它們從甲骨文開始就難以辭例劃分；而筆者之所以將「貞」字的另一來源以「使」字作代表，主要是因為楚簡「貞」字辭例除了「弁」系用法之外，多用爲「使」義，且無論「使」、「史」、「事」，其音讀都是「山紐之部」，可以相互通假。

五、相關字詞析論

(一) 與楚簡「貞」字相關「職官名」析論

楚簡「貞」字與「職官名」相關的字形和辭例：

1. 上新都人蔡翬訟新都南陵大宰縗緝、右司寇正陳得、正事炎，以其爲其兄蔡纁斷，不灑。【包山 102】
2. 陰人舒惺命證，陰人御君子陳旦、陳龍、陳無正、陳翌與其載客百宜君、大卓連中、左關尹黃惕、醶差蔡惑、坪弦公蔡冒、大觀尹連収。【包山 138】
3. 署得廁爲右事於莫囂之軍，死病甚。【包山 158】
4. 署種命以夏遼事、遼事爲告於少師，鄖公嘉之告言之攻尹。鄖□告之告、陳興之告言之子司馬。【包山 159】
5. 仿司馬婁臣、𠂔仿事婁佗諍事命，以王命誼之正。【包山 161】
6. 筒斬之饗爲左驂，辯〔註21〕𠂔啓之饗爲左服，宰尹臣之黃爲右服，𠂔之駟爲右驂。太官之駟馬。行廣。【隨縣簡 155】
7. 王孫生□之駢爲左驂，宨城子之駟爲左服，辯𠂔伐之駢爲右服，憲牙尹之黃爲右驂。太官之駟馬。行廣。【隨縣簡 156】

與「職官名」相關的字形和辭例，舊或釋「弁」，《周禮·夏官·弁師》：「諸侯及孤卿大夫之冕，韋弁、皮弁、弁絰，各以其等爲之」，爲專司諸侯及卿大夫

〔註19〕 李孝定，《讀說文記》，歷史語言所專刊之九十二，1988 年。

〔註20〕 王力，《同源字典》，97 頁，臺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 年 10 月。

〔註21〕 袁國華，〈望山楚簡考釋三則〉，《古文字研究》24，2002 年 7 月。

冠冕的職官。^{〔註22〕}但袁國華認為「大史」、「右史」為古籍常見「官職」。「大史」讀為「太史」，掌祭祀、國史、冊命等事。典籍中「左史」，與包山楚簡「右史」的職責相當。^{〔註23〕}

案：如將辭例1「正~~事~~炎」與「南陵大宰~~縗~~瘡」、「右司寇正陳得」相較；辭例2「大~~執~~連中」與「左關尹黃惕」相較；辭例4「夏~~遙~~𦥑」、「~~遙~~𦥑」與「少師」、「攻尹」、「司馬」相較；辭例5「~~𠂇~~仿~~𠂇~~婁佗」與「~~𠂇~~仿司馬婁臣」相較，辭例6「~~辵~~~~𠂇~~啓」和「宰尹臣」相較，辭例7「~~辵~~~~𠂇~~伐」和「愈牙尹」相較，或是將辭例6「~~辵~~^{〔註24〕}~~𠂇~~啓之~~𩫔~~爲左服」、辭例7「~~辵~~~~𠂇~~伐之~~駢~~爲右服」，和曾侯乙墓簡177「司馬之~~𩫔~~爲右服」相較，因爲「大宰」、「司寇」、「關尹」、「少師」、「攻尹」、「司馬」都是「職官名」，故與之相對的「~~𠂇~~」字，也僅能作「職官名」理解。

楚簡此類與「職官名」相關的字形和辭例，究竟該釋讀作「弁」或「史」，謝佩霓說：「從上下文對照看來，與冠冕或其相關服飾的職官並無關係」^{〔註25〕}相當具有參考價值，驗之辭例1~7，僅可發現「~~𠂇~~」字確爲官名，但是否與「冠冕或其相關服飾的職官」相關，是無法從辭例窺出端倪的。

而《包山》簡138「大史」、《包山》簡158「右史」，確爲古籍常見的職官名，「大史」的例證，如《尚書·周書·顧命》：

大史秉書，由賓階濟，御王冊命。曰：「皇后憑玉几，道揚末命，命汝嗣訓，臨君周邦，率循大~~亡~~，燮和天下，用答揚文武之光訓。」^{〔註26〕}

《周禮·春官宗伯·大史》還清楚交代「大史」職掌：

大史：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國之治。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凡辨法者考焉，不信者刑之。凡邦國都鄙及萬民之有約劑者藏焉，以貳六官，六官之所登。若約劑亂，則辟法；不信者刑之。

〔註22〕 謝佩霓，《郭店楚簡「老子」訓詁辨疑》，54頁，暨南國際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1年。

〔註23〕 袁國華，〈包山楚簡文字考釋三則〉，《中華學苑》44期，1994年4月。

〔註24〕 袁國華，〈望山楚簡考釋三則〉，《古文字研究》24，2002年7月。

〔註25〕 謝佩霓，《郭店楚簡「老子」訓詁辨疑》，54頁，暨南國際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1年。

〔註26〕 《十三經注疏·尚書》，36頁，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年。

正歲年以序事，頒之于官府及都鄙，頒告朔于邦國。閏月，詔王居門終月。大祭祀，與執事卜日。戒及宿之日，與群執事讀禮書而協事。祭之日，執書以次位常，辨事者考焉，不信者誅之。大會同、朝覲，以書協禮事。及將幣之日，執書以詔王。大師，抱天時，與大師同車。大遷國，抱法以前。大喪，執法以蒞勸防；遣之日，讀誄。凡喪事考焉。小喪，賜謚。凡射事，飾中，舍筭，執其禮事。〔註 27〕

「右史」的例證，如《禮記·玉藻》：

動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註 28〕

《孔叢子·荅問第十九》：

古者人君外朝則有國史，內朝則有女史，舉則左史書之，言則右史書之，以無諱示後世，善以爲式，惡以爲戒，廢而不記。〔註 29〕

《漢書·藝文志》：

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爲春秋，言爲尚書，帝王靡不同之。〔註 30〕

再加上楚簡這類與「職官名」相關的字形，右旁多加頓點作「𠂇」形，可增加其釋讀作「史」的可能性，所以筆者認為當楚簡「𠂇」字作「職官名」解時，應從袁國華釋讀作「史」。

(二) 與楚簡「𠂇」字相關「人名姓氏」析論

楚簡「𠂇」字與「人名姓氏」相關的字形和辭例：

1. 九月辛亥之日，喜君司敗𠂇善受期，丙辰之日不督長陵邑之死，阱門又敗。秀履。〔包山 54〕
2. 九月戊戌，軻作；辛丑，舟叢公冢、舟斬公券、司舟公孛；壬寅，夜基之里人鄭墜；乙巳，𠂇某欵；丙午，單善之人苛惺；戊申，𠂇黃瘡之人蓼鏞、鄙人秦赤；辛亥，妾婦監、𠂇懌、鄙人秦赤；丙辰，隋

〔註 27〕 《十三經注疏·周禮》，39 頁，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 年。

〔註 28〕 《十三經注疏·禮記》，59 頁，臺北：藝文印書館，1955 年。

〔註 29〕 《增訂漢魏叢書（三）·孔叢子》，1617 頁，臺北：大化書局。

〔註 30〕 《漢書》，1715 頁，臺北：鼎文書局，1975 年。

𠂇之人惑、黃和；癸亥，𠀤郢司惠秀陽、鄭人軻𦵃。【包山 168～169】

3. 羲、蔡步、集廚鳴夜、舒率鯈、鄖人鹽愁；辛巳，辶令𦵃朕、𦵃尹毛之人、鄰𦵃尹𦵃之人。【包山 194】

4. 𠂇丑【天卜】

辭例 4 滕壬生作「人名」；〔註 31〕謝佩霓作「職官名」。〔註 32〕若先將上述辭例都作「人名」解，釋法有二，一是李家浩所說：「古有弁氏，字或作卞」。

〔註 33〕二是袁國華、張桂光、李零、曹錦炎所說釋「史」。〔註 34〕

案：楚簡的「人名」和「職官名」，若僅依照辭例會難以區分，如辭例 4「𠂇丑」，辭例太過簡短即是一例。辭例 1「喜君司敗𠂇善受期」之「司敗」為官名，《左傳·文公十年》：「子西曰：臣免於死，又有讒言，謂臣將逃，歸死於司敗也」。杜預注：「陳、楚名司寇為司敗」，主司法；〔註 35〕所以「喜君司敗𠂇善受期」之「𠂇善」，必為「司敗」的人名。辭例 2「𠂇懌」可和「鄙人秦赤」比較，當人名解。辭例 3「辶令𦵃朕」的斷句方式有二，若和「集廚鳴夜」相較，則「辶辶令𦵃朕」的「辶令𦵃」是「官名」，「朕」是「人名」；若和「舒率鯈」、「鄖人鹽愁」、「𦵃尹毛之人」、「鄰𦵃尹𦵃之人」相較，則「辶令𦵃朕」的「辶令」是「官名」，「𦵃朕」是「人名」。

「弁（卞）」、「史」二姓的爭議，「史」姓出現的機率遠高於「弁（卞）」姓，且「弁」字還要通假方能讀作「卞」，再加上楚簡這類與姓氏相關的字形多在右旁加頓點作「𠂇」形，皆可增加其釋讀作「史」的可能性。且楚簡有時僅依照辭例，很難判定其為「人名」或是「職官名」，但不管將上述辭例作「人名」或「職官名」解，依照字形、辭例的判別，釋作「史」的可能性都遠高於「弁」。

〔註 31〕滕壬生，《楚系簡帛文字編》，205 頁，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1995 年 7 月。

〔註 32〕謝佩霓，《郭店楚簡「老子」訓詁辨疑》，57 頁，暨南國際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1 年。

〔註 33〕李家浩，〈釋弁〉，《古文字研究》1，1979 年 8 月。

〔註 34〕袁國華，〈包山楚簡文字考釋三則〉，《中華學苑》44 期，1994 年 4 月。張桂光，〈楚簡文字考釋二則〉，《江漢考古》，1994 年 3 期。李零，〈讀楚系簡帛文字編〉，《出土文獻研究》，第五集注 40，1999 年 8 月。曹錦炎，〈從竹簡老子、緇衣、五行談楚簡文字構形〉，第一屆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學術研討會，2000 年。

〔註 35〕劉彬徵、彭浩、胡雅麗、劉祖信，〈包山二號楚墓簡牘釋文與考釋〉，《包山楚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91，注 39。

(三)《郭店楚簡·語叢四》簡17~18「善^𠂇其下」句析論

《郭店楚簡·語叢四》簡17~18「善^𠂇其下，若蟬蛩之足」，可與《淮南子·說林》：「善用人者，若蟬之足，眾而不相害；若唇之與齒，堅柔相摩而不相敗」相對照，〔註36〕《郭店楚簡·語叢四》的「善^𠂇（使）其下」，和《淮南子·說林》的「善用人者」意義相近。而「善使+人物」詞組屢見於先秦文獻，如《春秋穀梁傳·襄公》：

吳子使札來聘，吳其稱子，何也？善使延陵季子，故進之也。〔註37〕

《尹文子·大道上》：

君子不知，無害于治，此信矣，爲善使人不能得從，此獨善也，爲巧使人不能得從，此獨巧也。〔註38〕

故本來依照楚簡一般「弁」、「使」二字的區別，加了八形撇的「𠂇」字應釋讀作「弁」，但因爲楚簡「弁」、「使」二字可能同形，再加上辭例通讀的考量，只能將「𠂇」字釋讀作「使」。

(四)《郭店楚簡·老子甲》簡2「三言以爲^𠂇不足」句析論

此「𠂇」字，目前有「弁」、「史」、「吏」、「使」四說：

1. 釋「弁」。原釋文釋「弁」讀「辨」，以《說文》「判也」、《小爾雅·廣言》「辨，別也」作解。〔註39〕高明釋「弁」，但將「弁」字假借爲「文」。〔註40〕趙建偉釋「弁」讀「辯」，以《荀子·非相》注：「文，謂辯說之詞也」，《文子·微明》：「治國有禮，不在文辯」作解。〔註41〕陳劍贊成原釋文「三言以爲^𠂇（弁—辨）不足」，但無特別說明。〔註42〕

〔註36〕林素清，〈郭店竹簡語叢四箋釋〉，《郭店楚簡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武漢：湖北人民出版社，2000年5月。劉劍，〈讀郭店楚簡字詞札記〉，簡帛研究網，2002年4月12日。

〔註37〕《春秋穀梁傳》，臺灣：開明書店，1984年。

〔註38〕《新編諸子集成·尹文子》，臺北：世界書局，1978年。

〔註39〕《郭店楚墓竹簡》，郭1.1注4，北京：文物出版社，1998年。

〔註40〕高明，〈讀郭店老子〉，《中國文物報》，1998年10月28日。

〔註41〕趙建偉，〈郭店竹簡老子校釋〉，《道家文化研究》17輯，270頁，1999年8月。

〔註42〕陳劍，〈據郭店簡釋讀西周金文一例〉，《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集刊二》，389頁，北京燕山出版社，2001年4月。

2. 釋「史」。李零首先提出「」即「史」字，因為馬王堆甲、乙本和王弼本作「文」，乃「史」之誤，〔註43〕後來劉信芳、張桂光、曹錦炎、陳偉都贊成釋「史」，〔註44〕原因不外是要與各種版本的《老子》在意義上保持一致。
3. 釋「吏」。李零又提出一說：「疑當釋『吏』讀『使』，在簡文中是『用』的意思。」〔註45〕
4. 釋「使」。魏啓鵬引《逸周書·諡法》：「治民克盡曰使」詮釋此句。〔註46〕謝佩霓雖也將此句釋作「三言以爲使不足」，但解釋成「三言尙不足爲用」。〔註47〕

案：筆者先試圖找出與《郭店楚簡·老子甲》簡2「」字相似的字形，《上博一·孔》簡8有一「弁」字作「」，辭例爲「小弁」，即《詩·小雅·節南山之什·小弁》，〔註48〕不過此字在「」形上端，仍有「八形撇」的區別符號。但楚簡卻有一系列「使」字作「」，與《郭店楚簡·老子甲》簡2「」字一模一樣，辭例如下：

1. 益生曰祥，心使氣曰強，物壯則老，是謂大道。【郭 1.1.35】
2. 早使不行。【上博三中 14】
3. 孔子曰：善哉，聞乎足以教矣，君宜行之至者，教而使之，君子無所捐人。【上博三中 15~16】

〔註43〕李零，〈讀郭店楚簡老子〉，《美國達慕思大學郭店老子國際研討會論文》，1998年5月。

〔註44〕劉信芳，〈荊門郭店竹簡老子解詁〉，臺北：藝文印書館，1999年1月。張桂光，〈郭店楚墓竹簡老子釋注商榷〉，《江漢考古》，1999年第2期。曹錦炎，〈從竹簡老子、緇衣、五行談楚簡文字構形〉，第一屆古文字與出土文獻學術研討會，2000年。陳偉，〈郭店竹書別釋〉，武漢：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1月。

〔註45〕李零，〈郭店楚簡校讀記〉，《道家文化研究》第17輯，468頁，三聯書店，1999年8月。

〔註46〕魏啓鵬，〈楚簡老子東釋〉，臺北：萬卷樓，1999年6月。

〔註47〕謝佩霓，〈郭店楚簡老子訓詁疑難辨析〉，51、54頁，暨南國際大學中文所碩士論文，2002年5月。

〔註48〕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136頁，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1月。